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沙中聯重工科技 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1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做出。

茲載列長沙中聯重工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8月31日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以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刊登的「長沙中聯重工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公告」文件，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長沙中聯重工科技 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申柯

中國長沙，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及劉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邱中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長琨先生、錢世政博士、王志樂先生及連維增先生。

* 僅供識別

